

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江发改〔2025〕72号

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江油市水网提升改造项目（一期）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江油市水利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报送江油市水网提升改造项目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江水〔2025〕30号）文件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，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四川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编码：

一、2503-510781-04-01-498994

二、项目名称：江油市水网提升改造项目（一期）

二、项目业主：江油市水利局。

三、项目地址：方水镇、青莲镇、大康镇、太平镇、小溪坝镇、河口镇、二郎庙镇、厚坝镇、马角镇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改建

五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

改建支渠 148.28km，新建供水管道 39.37km，渠系建筑物 793 座，量水设施 109 处，泵站 1 座（20kw）。建设干支渠信息化工程。项目建成后将恢复新增灌溉面积 6.74 万亩，改善灌溉面积 4.6 万亩，新增农村人畜供水量 180 万立方米，乡镇生产生活供水量 897 万立方米，生态供水量 1261 万立方米。

六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估算总投资 35472 万元，资金来源：上级资金 28300 万元，本级配套 7172 万元。

七、项目建设工期：24 个月。

八、招投标意见：见附表。

九、其他事项：无

请按照基本建设程序，抓紧编制初步设计和投资概算，按程序报批。

请严格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、江府发〔2022〕4 号、江府办发〔2022〕23 号等有关规定，加强项目管理，严格控制投资。在招标投标过程中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建设过程中要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。项目进展情况要及时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。

项目设计、建设及运行要全过程落实国家建设项目安全管理有关规定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，对涉及施

工安全的重点部位和环节应在设计文件中注明，并提出安全质量防护措施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。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要求，细化环境保护相关措施，有效预防或控制不良生态环境影响。

本批复项目在两年内（自签发之日起计算）未开工建设，批复文件自动失效。如需延期应在批复文件两年届满前30日内向我局申请延期。

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3月2日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抄 送：生态环境局、财政局、统计局、审计局、自然资源局，存档。

江油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5年3月2日印发

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

建设项目名称：江油市水网提升改造项目（一期）

项目代码：2503-510781-04-01-498994

	招 标 范 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 标 方 式		不采用招 标方式	招标估算金 额（万元）	备 注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		
勘 察	√			√	√			1219	
设 计									
施 工	√			√	√			24936	
监 理	√			√	√			610	
设 备	√			√	√			1051	
重要材料									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

1. 招标范围：勘察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和材料。同一项目中可以合并进行的勘察、施工、设计、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、材料等的采购，合同估算价合计达到必须招标规模标准的，必须招标。
2. 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。招标公告应当在指定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<http://ggzy.my.gov.cn/>）发布（招标人自愿的，也可同时在其他媒介发布）。
3. 招标组织形式：委托招标。招标代理机构按照川发改法规〔2023〕395号要求在招标代理机构比选平台登记或选择。
4. 评标专家的确定按《四川省评标专家和综合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》（川办发〔2021〕54号）的规定执行。
5. 因为财政评审等原因，导致项目招标控制价低于依法必须招标规模标准的，项目业主应当按规定申请变更招标事项。
6. 评标标准应在招标文件中详细规定，除此之外不得另行制定任何标准和细则，行业主管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对招标投标全过程加强监管。

